

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
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陆金所资管”）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及相关补
充协议，陆金所资管自 2016 年 5 月 16 日起正式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
金的销售及相关业务（详细基金信息可参见下方列表，其中部分基金目
前尚未开放日常申购、赎回等业务，陆金所资管开始办理该等基金销售
及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以届时相关公告所载的开始办理日常申购、赎回
等业务的时间为准）。同时，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经本公司
与陆金所资管协商一致，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（以附表为准）参与陆金
所资管后续所有费率优惠活动，具体以陆金所资管公告为准。

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相关详情：

一、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层

客户服务热线：4008885566 或 021-38834788

公司网站：www.bocim.com

二、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

客户服务热线：4008219031

公司网站：www.lufunds.com

附：基金列表

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

中银鑫利 A 002535

中银鑫利 C 002536

中银益利 A 002616

中银益利 C 002617

中银裕利 A 002618

中银裕利 C 002619

中银珍利 A 002461

中银珍利 C 002462

特此公告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最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、投资期限、投资经验、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。

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6年5月13日